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的正常业务范围，交易事项公允、合法，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没有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公司相对于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2 年 12 月 13 日，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与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制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其他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关联监事回避了表决。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事前向独立董事提交了相关资料，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审查。公司独立董事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与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制企业发生

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与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制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经营行为，以市场价格为依据，定价原则公平、公正、公允，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该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与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制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其他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经营行为，以市场价格为依据，定价原则公平、公正、公允，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该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其他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与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制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公司与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制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经营行为，以市场价格为依据，定价原则公平、公正、公允，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该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关联董事在审议此关联交易时进行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本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其他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经营行为，以市场价格为依据，

定价原则公平、公正、公允，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该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关联董事在审议此关联交易时进行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本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审核意见：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的正常业务范围，交易事项公允、合法，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相对于关联方，公司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二）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及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批，公司对 2022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了预计，现将预计金额、1-10 月实际发生金额报告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2 年预计金额	2022 年 1-10 月实际金额
向关联人购买 原材料、产品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 3】	260.00	105.72
	联合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51,000.00	33,640.04
	东风亚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36,200.00	24,035.86
	小计	87,460.00	57,781.62
向关联人销售 产品、商品	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注 1】	143,100.00	73,814.98
	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注 2】	143,000.00	93,348.88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 3】	19,800.00	7,548.07
	东风亚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1,700.00	7,052.18
	小计	317,600.00	181,764.11
向关联人提供 劳务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 3】	1,500.00	22.34
	东风亚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800.00	0.00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0.00	0.00
	小计	3,100.00	22.34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 3】	1,500.00	431.45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2年预计金额	2022年1-10月实际金额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东风亚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400.00	0.00
	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5.00	0.00
	国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0.00	13.27
	山东特检集团有限公司【注4】	4,000.00	0.00
	国投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97.59	15.15
	小计	6,042.59	459.87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16,000.00	5,076.94
	小计	16,000.00	5,076.94
与关联人的借款类资金往来	融实国际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	2,899.83
	小计	15,000.00	2,899.83
合计		445,202.59	248,004.71

2022年度，公司预计在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存款服务每日最高限额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2022年1-10月，公司在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单日最高存款余额12.33亿元。

2022年度，公司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金额1,205.59万元，其中接受关联人-国投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提供劳务97.59万，向关联人-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劳务增加508万、向关联人-东风亚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提供劳务增加600万元。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增加未达到董事会审批标准，已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注1：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包含：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仪征分公司、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上汽大众汽车（新疆）有限公司。

注2：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包含：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上汽通用东岳汽车有限公司、上汽通用（沈阳）北盛汽车有限公司、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注3：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包含：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公司和控制的公司。

注4：山东特检集团有限公司包含：山东特检集团有限公司、山东特检科技有限公司等。山东特种设备检验检测集团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更名为山东特检集团有限公司。

(三) 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基于 2022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金额，并考虑业务发展及可能的变动因素，公司 2023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约为 408,34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 年预计金额	2022 年 1-10 月实际金额	2022 年全年预测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预测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产品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 3】	310.00	105.72	260.00	
	联合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50,000.00	33,640.04	51,000.00	
	东风亚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36,800.00	24,035.86	36,200.00	
	小计	87,110.00	57,781.62	87,460.0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注 1】	107,000.00	73,814.98	103,100.00	2023 年预计销量增加。
	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注 2】	124,300.00	93,348.88	123,000.00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 3】	29,000.00	7,548.07	19,800.00	2023 年预计销量增加。
	东风亚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2,000.00	7,052.18	11,700.00	
	小计	272,300.00	181,764.11	257,600.0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0	0.00	15.00	
	国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5.00	13.27	30.00	
	山东特检集团有限公司【注 4】	2,200.00	0.00	2,200.00	
	国投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30.00	15.15	97.59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 3】	1,000.00	431.45	1,500.00	
	东风亚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400.00	0.00	400.00	
	小计	3,660.00	459.87	4,242.59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年预计金额	2022年1-10月实际金额	2022年全年预测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预测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13,000.00	5,076.94	9,000.00	预计2023年需要新增借款增加。
	小计	13,000.00	5,076.94	9,000.0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3】	1,120.00	22.34	1,500.00	
	东风亚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800.00	0.00	800.00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00	0.00	800.00	
	小计	1,920.00	22.34	3,100.00	
与关联人的借款类资金往来	融实国际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29,250.00	2,899.83	4,125.00	预计2023年需要新增借款增加。
	小计	29,250.00	2,899.83	4,125.00	
其他	东风亚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注5】	1,100.00	0.00	0.00	
	小计	1,100.00	0.00	0.00	
合计		408,340.00	248,004.71	365,527.59	

2023年度，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与关联人国投财务有限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中的存款交易限额，预计在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存款服务每日最高限额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

注5：东风亚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包括租赁关联人设备200万元和转让专利技术900万元等事项。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陈虹

注册资本：1168346.1365 万元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松涛路 563 号 1 号楼 509 室

经营范围：汽车，摩托车，拖拉机等各种机动车整车，机械设备，总成及零部件的生产、销售，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咨询服务业，以电子商务方式从事汽车整车，总成及零部件的销售，从事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本企业包括本企业控股的成员企业，汽车租赁及机械设备租赁，实业投资，期刊出版，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前十大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	68.50%
跃进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3.54%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3.45%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9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9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84%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0.75%
中信建投证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先锋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61%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37%
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0.35%

2. 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法定代表人：陈虹

注册资本：1,150,000.00 万元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安亭于田路 123 号

经营范围：1、开发、制造、销售汽车、零部件、配件、附件，并提供售后服务；2、出口汽车、零部件、配件、附件和冲压模具；3、进口汽车零部件、配件等。进出口业务（不含分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	------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
德国大众汽车公司	38.00%
大众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10.00%
奥迪股份有限公司	1.00%
斯柯达汽车公司	1.00%

3. 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法定代表人：MARY TERESA BARRA

注册资本：108,300.00 万美元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申江路 1500 号

经营范围：制造汽车、发动机、变速箱及其零部件；在国内外市场销售本公司及其国内投资企业制造的上述产品及维修配件；从事上述产品的同类产品（《汽车品牌销售管理实施办法》规定的商品除外）的批发、零售（不开设店铺）、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进出口代理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从事二手车经销业务；从事非配额许可证管理、非专营商品的收购出口业务；提供上述车辆的租赁和售后服务；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和培训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
通用汽车中国有限责任公司	47.36%
通用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2.64%

4. 联合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法定代表人：王晓秋

注册资本：120,000.00 万元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榕桥路 555 号

经营范围：开发、匹配和生产用于车辆应用的电子控制系统（汽油发动机管理系统、汽车车身电子和传动控制系统）及其零部件、混合动力汽车和电动汽车的动力系统（包含电力电子、电机、电池组和电池管理系统）及其零部件（不包

括电池单元)，以及为此所需的生产和维修的设备和工具，销售自产产品。自产产品和同类产品的批发、进出口和佣金代理（拍卖除外），提供相关市场开发、技术开发、咨询及售后服务等配套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中联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49.00%
罗伯特·博世有限公司（德国）	41.00%
博世(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10.00%

5. 东风亚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夏世维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注册地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区

经营范围：塑料油箱、注油管、汽车塑料件、其他塑料制品的开发、生产、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兼营塑料技术咨询及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东风鸿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50%的股权，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50%的股权。

6. 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吴宏平

注册资本：150,000.00 万元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小街 147 号

经营范围：资产管理；资产重组；自有设备租赁；与业务相关的信息、技术咨询服 务；财务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和产权经纪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

动。)

股东构成：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00%的股权。

7.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旭荣

注册资本：500,000.00 万元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 2 号 18 层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买方信贷。（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5.60%
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19.50%
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5.00%
国投云南大朝山水电有限公司	10.75%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7.50%
厦门华夏国际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6.35%
国投甘肃小三峡发电有限公司	2.50%
国投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2.00%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80%

8. 国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张雷

注册资本：200,000.00 万元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杨树浦路 168 号 36 层 A

经营范围：从事智能科技、物联网科技、计算机科技、环保科技、电子科技、能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网络科技，网络工程，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企业管理咨询，通讯建设工程施工，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策划，资产管理，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00%的股权。

9. 国投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孟书豪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5 号院 2 号楼 10 层 1001、1002、1003 内 167

经营范围：人力资源供求信息的收集、整理、储存、发布和咨询服务；人才信息网络服务；人才推荐、人才招聘；人才培养；人才测评；在规定业务范围内接受用人单位和个人委托，从事人事代理服务；承接人力资源服务外包；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服务；劳务派遣（有效期至 2023 年 12 月 30 日）；向境外派遣各类劳务人员（不含台湾地区）（有效期至 2024 年 07 月 16 日）；互联网信息服务；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电信业务；企业管理咨询；教育咨询；经济贸易咨询；税务咨询；市场调查；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会议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经营电信业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人力资源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00%的股权。

10. 融实国际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崔宏琴

注册资本：5,000.00 万美元

住所：香港中环德辅道中 19 号环球大厦 17 楼 1701 室

经营范围：财资管理

股东构成：融实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权。

11. 山东特检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张闽生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英雄山路 129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检验检测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计量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标准化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煤制品制造；智能仪器仪表制造；煤炭及制品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实验分析仪器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1.00%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4.30%
山东国惠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80%
山东省财欣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4.90%

12.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付刚峰

注册资本：3,380,000 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 6 号--6 国际投资大厦

经营范围：经营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并开展有关投资业务；能源、交通运输、化肥、高科技产业、金融服务、咨询、担保、贸易、生物质能源、养老产业、大数据、医疗健康、检验检测等领域的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经济信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 100%的股权。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之控股股东
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之控股股东下属合营公司
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之控股股东下属合营公司
联合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之控股股东下属合营公司
东风亚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担任东风亚普董事
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全资子公司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
国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全资子公司
国投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全资子公司
融实国际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公司
山东特检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上述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六章第三节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履约能力分析

前述关联方企业目前均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经营带来风险，不存在占用本公司资金或形成坏账的可能性。

三、本次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已与国投集团及其下属企业签署《金融服务协议》《财资服务协议》《技术开发合同》，其他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由交易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行为，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定价原则，交易双方协商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的正常业务范围，预计在今后的生产经营中，这种关联交易具有存在的必要性，并将继续存在。交易事项公允、合法，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公司相对于关联方，公司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4日